



## 深水埗康齡社區服務中心 綜合家居照顧服務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六  
上午八時至下午六時

地址：九龍石硤尾邨服務設施大樓一樓

電話：2321 9169

傳真：2784 7439

電郵：sdecc@naac.org.hk

### 服務區域

**普通個案**——公屋：白田邨（12-13座、澤田樓、翠田樓、富田樓、潤田樓和裕田樓）、澤安邨、大坑東邨（東龍樓及東滿樓）

**體弱個案**——深水埗區

### 往返中心交通

1. 巴士—2B、2D、2E、2F、6D、40、86、86A、86C、86P、86X、87A、87B、104、702、702A，到石硤尾邨下車。
2. 綠色小巴—30A、30B，到服務設施大樓下車。
3. 石硤尾港鐵站步行至中心

## 屯門區綜合家居照顧服務中心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六  
上午九時至下午六時半

地址：屯門友愛邨愛德樓地下106-108室

電話：2455 5930

傳真：2458 7121

電郵：tihc@naac.org.hk



### 服務區域

**普通個案**——公屋：友愛邨、安定邨、山景邨、富泰邨、田景邨、建生邨、寶田邨、龍逸邨

居屋：兆康苑、兆畦苑、兆軒苑、兆邦苑、兆安苑、龍門居、富健花園

私人樓宇：新屯門中心、疊茵庭、名賢居、彩暉花園、聚康山莊、倚嶺南庭、盈豐園、海麗花園、寶怡花園

鄉村：青山村、楊小坑村、青磚圍、寶塘下村、小坑村、紫田村、麒麟圍、礦山村、新慶村、屯子圍、奕園村、虎地村、桃園圍、福亨村、順風圍、鍾屋村、菜園村、泥圍、和平新村、綠怡居、豫豐花園

**體弱個案**——屯門區

### 往返中心交通

1. 巴士—A33、E33、N33、R33、60M、60X、61M、61X、62X、66、259D、260C、N260、261、263、506和961，到友愛邨下車。
2. 綠色小巴—44、44A、40，到友愛邨下車。
3. 輕鐵—505、507、614和614P，在安定站下車；或751到友愛站下車。
4. 西鐵屯門站—轉乘輕鐵505和507，到安定站下車；或轉乘輕鐵751，到友愛站下車。



## 黃大仙區綜合家居照顧服務中心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六  
上午九時至下午六時

地址：黃大仙橫頭磡邨宏耀樓地下G01室

電話：2794 9325

傳真：2794 9365

電郵：wihc@naac.org.hk

### 服務區域

**普通個案**——公屋：樂富邨、橫頭磡邨（宏耀樓、宏祖樓、宏偉樓、宏暉樓）

居屋：康強苑、富強苑、德強苑、嘉強苑、天馬苑、天宏苑、采頤花園

私人樓宇：聯合道住宅區（近摩士公園南部）、新蒲崗

**體弱個案**——黃大仙區

### 往返中心交通

1. 綠色小巴—54，到潔心中學下車。
2. 巴士—7、7M、7B、11D、84M、103、211到樂富巴士總站下車；2F、2B、3C、75X、E22到宏富樓站下車。
3. 由樂富港鐵站步行至中心



## 元朗區綜合家居照顧服務中心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六  
上午九時至下午六時

地址：元朗朗屏邨悅屏樓201室

電話：2446 5940

傳真：2470 9223

電郵：yihc@naac.org.hk

### 服務區域

**普通個案**——公屋：朗屏邨

私人樓宇：嘉湖山莊、錦繡花園、加州花園

鄉村：橫洲（輕便鐵路分界以北、橫洲福喜街以東）：楊屋新村、楊屋村、林屋村、西頭圍、中心圍、東頭圍、福慶村、東頭圍新村、豬黃嶺；新田/牛潭尾：南生圍、榮基村、大生圍、朗廈、新圍村、上竹圍、竹園村、攸潭尾村、攸美新村、和生圍、白鶴洲、擔竿洲、牛潭尾、圍仔、米埔隴村、石湖圍、石湖圍新村、米埔、米埔新村、米埔老圍、青龍村、新龍村、蕃田村、安龍村、仁壽圍、東鎮圍、落馬洲、洲頭、潘屋村、三寶樹；大榔基、甩洲

**體弱個案**——元朗區

### 往返中心交通

1. 巴士—268B、268C、68A、76K，到朗屏邨站下車。
2. 由西鐵朗屏站步行至中心



## 鄰舍輔導會 綜合家居照顧服務





## 鄰舍輔導會簡介

鄰舍輔導會自1968年成立以來，一直秉承「助鄰扶老，服務社群」精神和社會工作專業操守，致力推展多元化社會服務，並以「那裡有需要我們的協助或提供服務的地方，就是我們的『鄰舍』」的創會精神，為「最不能自助」的一群，提供適切的幫助。

## 綜合家居照顧服務宗旨

按個別服務使用者的需要，提供不同種類的照顧及服務，以實踐「老有所屬」和「持續照顧」的理念，促使服務使用者繼續在社區中生活。

## 綜合家居照顧服務目標

讓有需要的人士留在社區中生活，以達致及保持其活動功能及獨立生活能力；並獲得足夠技巧去適應身體狀況的改變，避免不適切的住院或使用院舍服務。

## 服務對象

1. 60歲或以上在區內居住的長者
2. 殘疾人士
3. 有社會需要的個人及家庭

## 服務提供時間

星期一至日  
上午七時半至下午七時半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的服務，須與中心商討後訂定。

## 個案類別

因應服務對象的不同需要，提供服務予兩類個案：

### 1. 體弱個案

- 體弱長者：經安老服務統一評估機制評定為身體機能中度或嚴重受損的體弱長者\*，並需要一系列護理服務。
- 殘疾人士：經統一評估機制評定，並需要一系列護理服務的嚴重肢體傷殘人士。



### 2. 普通個案

- 身體機能沒有或輕度受損的個案
- 獲優先考慮的個案包括個人及家庭支援系統薄弱的低收入人士、綜合家居照顧服務（普通個案）輪候申請人或已離開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或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體弱個案）的服務使用者。

\*身體機能中度或嚴重受損的個案，如只需要個人照顧、簡單護理及/或其他支援服務（如家居服務、護送、膳食服務等），可獲安排使用綜合家居照顧服務（普通個案）。

## 服務內容及形式

### 1. 向體弱個案提供的服務包括：

- 護理計劃
- 個人照顧
- 日間照顧服務
- 日間到戶看顧

- 輔導服務
- 家居環境安全評估及改善建議
- 護送服務
- 基本及特別護理
- 復康運動
- 護老者支援服務
- 暫託服務
- 24小時緊急支援
- 家居照顧及膳食服務



### 2. 向普通個案提供的服務包括：

- 個人照顧
- 家居清潔
- 照顧幼兒
- 家居安全及健康服務
- 膳食
- 洗衣服務
- 簡單護理
- 護送服務
- 日間到戶看顧
- 購物及送遞服務
- 其他服務如護老者支援服務等



中心會因應服務使用者的不同需要而訂定服務次數及性質



## 申請服務辦法

### 1. 普通個案

- 1.1 親臨或致電中心
- 1.2 由社會福利署、非政府機構、醫務社工、社康護士、其他部門或團體轉介。
- 1.3 填妥申請或轉介表格郵寄、傳真或交回中心辦理。
- 1.4 經中心評估後，符合資格者才安排接受或輪候服務。

### 2. 體弱個案

- 2.1 到居所附近的綜合家庭服務中心、醫務社會工作部、長者地區中心及長者鄰舍中心提出申請。
- 2.2 申請人須經社會福利署安老服務統一評估辦事處評估，符合資格者才安排接受或輪候服務。

## 退出服務辦法

親臨、致電或書面向中心職員申請。

## 終止服務辦法

1. 職員會向服務使用者清楚解釋終止服務的原因
2. 商討終止服務的日期
3. 如有需要，會作出合適的轉介。

## 收費

按社會福利署所訂的收費準則及服務使用者的經濟情況釐定，或者會每年作出調整。



修改日期：2013年11月